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生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编号：2018-094），孙钢宏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孙钢宏先生提出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孙钢宏先生的辞职暂未生效。

鉴于董事孙建设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成员减少，孙钢宏先生辞职后不会使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故孙钢宏先生的辞职已生效。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6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董事会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孙钢宏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且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孙钢宏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0日